证券代码:002982 证券简称:湘佳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1

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22 日以现场形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3 月 12 日以书面或通讯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饶天玉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的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的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公司 2021 年财务数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天健审〔2022〕2-50 号),确认真实、准确、完整,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告编号:2022-009)。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以及现金流量。因此,同意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健的盈利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未来的发展规划,公司决定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1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监事会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文件的相关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2-012)。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容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的内控情况,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已基本建立,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公司发展的需要。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行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2-013)。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2-014)。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该所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有良好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职业素养和诚信状况。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续聘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该薪酬方案是根据《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公司相关制度制定的,符合公司经营规模,并参照了行业的薪酬水平,因此同意 2022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关联交易事项及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依据公平的原则,价格公允、合理,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公司 2022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追认关联交易事项及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3 月 23 日

证券代码:002982 证券简称:湘佳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0

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星期三)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 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4 月 13 日(星期三)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4 月 13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4 月 13 日上午 9:15—2022 年 4 月 13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或者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3)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进行表决,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 年 4 月 7 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南省石门县经济开发区天供山居委会夹山路 9 号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案名称及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
7.00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关于 2022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10.00	《关于 2022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11.00	《关于追认关联交易事项及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2、特别说明:

(1)上述议案已经于 2022 年 3 月 22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提案编码

1、公司已对提案进行编码,详见前表;

2、本次股东大会已经针对多项议案设置“总议案”,对应的提案编码为 100;

3、除总议案以外,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编码按提案 1.00、2.00 的格式顺序且不重复地排列;

4、本次股东大会无互斥提案,不含需逐项表决的议案,不含需分类表决的提案。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身份证在通知中确定的登记时间办理参会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及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在通知确定的登记时间办理参会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在 2022 年 4 月 12 日下午 17:0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请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在信函或传真发出后,拨打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电话进行确认。

来信请寄:湖南省石门县经济开发区天供山居委会夹山路 9 号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邮编:415300

(来信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传真:0736-5223898。

(4)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材料复印件须由个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应将上述材料及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见附件三)以专人送达、信函或传真方式送达本公司。

2、登记时间:

2022 年 4 月 12 日,上午 09:30—11:30,下午 14:00—17:00(以信函方式登记的,以邮局邮戳记载的收信时间为准)

3、登记地点:

湖南省石门县经济开发区天供山居委会夹山路 9 号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何业春、易彩虹

联系邮箱:hnsjnmgs@163.com;

联系电话:0736-5223898;

传真:0736-5223888

5、参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友情提示:鉴于目前处于疫情防控期间,现场参加会议的股东请遵循往返地的有关防疫隔离要求。)

6、请各位股东协助工作人员做好登记工作,并届时参会。

7、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遭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3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982”,投票简称为“湘佳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 年 4 月 13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13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13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兹授权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召开的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并在会议上代表本人(本单位)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公司)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被委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公司)承担。有效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投票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			
7.00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关于 2022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10.00	《关于 2022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11.00	《关于追认关联交易事项及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注:1、上述表决事项,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弃权”等选项下的 “□”打“〇”表示选择。

2、委托人未做任何投票指示的,视为受托人可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3、本委托书可自行打印,经委托人签章后有效。委托人为个人的,应签名 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加盖法人公章。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书有效期限:

受托人签字:

附件三

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个人股东)/ 名称(法人股东)	
身份证号 / 营业执照号码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备注	

附注:

1、请用正楷书写中文全名。个人股东,请附上身份证复印件和股票账户复印件;法人股东,请附上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复印件及拟出席会议股东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2、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请附上填写好的《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

3、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 2022 年 4 月 12 日下午 17:00 之前以邮寄、传真方式送达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4、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个人股东签署:

法人股东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982 证券简称:湘佳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9

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湘佳股份	股票代码	00298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何业春	易彩虹	
办公地址	湖南省石门县经济开发区天供山居委会夹山路 9 号	湖南省石门县经济开发区天供山居委会夹山路 9 号	
传真	0736-5223888	0736-5223888	
电话	0736-5223898	0736-5223898	
电子信箱	2927393558@qq.com	1341889908@qq.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种禽繁育,家禽饲养及销售,禽类屠宰加工及销售,饲料、生物肥生产及销售。目前公司主要养殖父母代种鸡与商品鸡,以及养殖少量祖代种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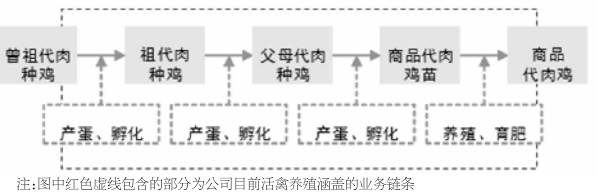

注:图中红色虚线包含的部分为公司目前活禽养殖涵盖的业务链条

公司主要产品为中国地方优质家禽系列产品,包括活鸡、活鸭及鸡鸭肉冰鲜产品。公司主营的禽类产品包括黄羽肉鸡和肉鸭,其中,黄羽肉鸡的主要品种为麻鸡、青脚鸡、竹丝鸡、黑土鸡、土三黄、石门土鸡等,肉鸭则是以番鸭、樱桃谷肉鸭为主,公司产品使用自主注册的“湘佳”商标。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生产的活禽主要销往家禽批发市场、农贸市场。冰鲜产品则主要销往各大超市、企事业单位、食堂和酒店等,最终作为食品供应消费者。公司主要产品列示如下:

产品图片	产品类别	客户或消费群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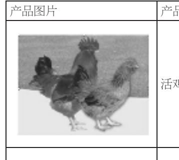	活鸡	主要销往农贸市场的批发商,食堂、酒店等餐饮机构为辅
	活鸭	主要销往农贸市场的批发商,食堂、酒店等餐饮机构为辅
	冰鲜鸡肉	商场超市终端消费者为主
	冰鲜鸭肉	商场超市终端消费者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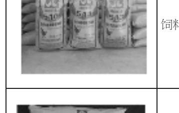	饲料	公司附近的散养户及养殖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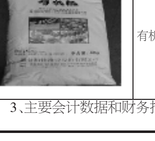	有机肥	种植农户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	2,868,336,694.90	2,377,630,161.37	20.64%	1,333,974,841.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08,470,721.01	1,604,318,564.71	0.26%	804,614,226.21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	3,005,507,323.26	2,189,585,769.77	37.26%	1,877,860,207.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678,613.21	174,444,638.50	-85.28%	227,104,319.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720,207.44	158,726,684.80	-94.51%	227,536,556.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725,324.29	161,469,618.87	-29.57%	302,464,999.82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25	1.87	-86.63%	2.98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25	1.87	-86.63%	2.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0%	13.28%	-11.68%	32.86%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25,544,696.29	668,996,269.80	791,092,711.24	819,873,645.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83,334.42	-13,234,280.91	-5,058,138.54	35,787,698.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329,026.86	-20,355,827.22	-7,017,161.17	30,764,168.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01,461.80	-88,238,412.55	-12,252,122.29	208,014,397.3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02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00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喻自文	境内自然人	22.58%	23,000,000	23,000,000		
邢卫民	境内自然人	22.58%	23,000,000	23,000,000		
湖南大靖双佳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82%	10,000,000			
喻薇融	境内自然人	1.96%	2,000,000	2,000,000		
邢成男	境内自然人	1.96%	2,000,000	2,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互联网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6%	1,585,857			
龙洋	境内自然人	1.47%	1,5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信息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6%	1,284,200			
舒军	境内自然人	1.23%	1,250,000		质押	1,25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9%	1,009,80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喻自文与邢卫民系一致行动人,喻薇融系喻自文女儿,邢成男系邢卫民女儿。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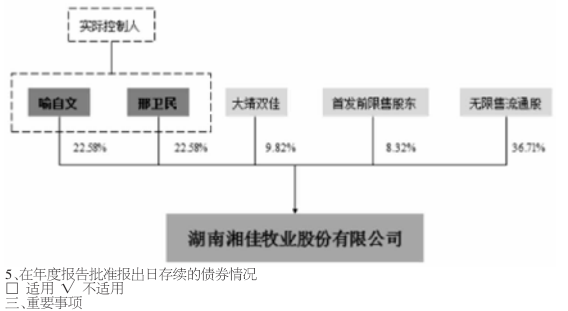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2982 证券简称:湘佳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0

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22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3 月 12 日以书面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喻自文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9 人,实际出席的董事 9 人,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1 年,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董事会的职责,并按照公司确定的发展战略和目标,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分别在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现场述职。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和《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总裁喻自文先生向全体董事汇报了《2021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全体董事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 2021 年度公司整体运作情况,管理层有效地执行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公司整体运营状况良好。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公司 2021 年财务数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天健审〔2022〕2-50 号),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和《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9)。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认为 2021 年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健的盈利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未来的发展规划,公司决定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1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文件的相关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2-012)。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财政部、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自我评价,并出具了《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2-51 号),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7、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2-52 号),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2-013)。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公司就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编制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2-53 号),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2-014)。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该所能够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规范的要求开展审计工作,独立、客观的发表审计意见,提议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意 2022 年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续聘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结合公司现行的薪酬制度、实际经营业绩、个人绩效责任目标完成情况领取薪酬。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喻自文先生、吴志刚先生、何业春先生、唐善初先生回避表决;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

12、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关联交易事项及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喻自文先生、邢卫民先生、吴志刚先生回避表决,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追认关联交易事项及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德分行申请主体授信人民币 1 亿元(其中风险敞口 0.5 亿元)。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本次申请授信额度及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 1 年,授信额度在授信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

14、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 2022 年 4 月 13 日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5、《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追认关联交易事项及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6、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2-52 号);

7、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2-53 号)。

特此公告。

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3 日

证券代码:002982 证券简称:湘佳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3

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41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563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9.63 元,共计募集资金 75,941.69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8,444.17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67,497.52 万元,由于本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已预付承销费 200 万元,因此合计 67,697.52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2,933.95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64,563.57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2-9 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64,563.57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18,498.56
	利息收入净额	B2	536.75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34,177.07
	利息收入净额	C2	359.07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52,675.64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895.82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12,783.76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12,783.76
差异		G=E-F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深证上〔2022〕12 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门支行、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门支行、湖南石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二都支行、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4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门支行	1908073229200087632	87,455,967.91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873110010122803117	40,148,906.73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门支行	800000204481000002		
湖南石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二都支行	82012950001983906	232,689.38	
合 计		127,837,564.02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将为本公司生产经营带来新的动力。以上投资项目涉及公司经营总体而并非某一个单独方面,因此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变更的募投项目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23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 年度

编制单位: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4,563.5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177.0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2,675.6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3,583.5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1.04%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1,250 万羽优质鸡标准化养殖基地建设项目	否	26,980.00	26,980.00	7,992.29	18,618.93	69.01	2022 年 7 月	394.31	否	否
2. 年屠宰 100 万头生猪及肉制品深加工项目	是	13,583.57	13,583.57	9,188.56	9,860.85	72.59	2022 年 5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补充流动资金	否	7,000.00	7,000.00	7,096.15	7,096.15	101.37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 偿还银行贷款	否	17,000.00	17,000.00	9,900.08	17,099.71	100.59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	64,563.57	64,563.57	34,177.07	52,675.64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1,250 万羽优质鸡标准化养殖基地建设项目:该项目原计划 2021 年 4 月完工投产,共包含四个鸡场的建设,分别为中和铺一分场、中和铺二分场、西周村养殖场(分两区)以及两合养殖场,其中,中和铺一分场、西周村养殖场(分两区)以及两合养殖场已于 2021 年 6 月前陆续完工投产养殖,已产生效益。中和铺二分场计划建造 18 栋鸡舍,由于受与周边农户沟通协调以及新冠疫情、天气等因素的影响,工期被延长,截至年末仅完工 13 栋鸡舍建设,剩余 5 栋在建,预计 2022 年 7 月末完工投产。 依据该项目可研时的效益测算表,该项目在投产后经营期第一年承诺净利润为 785.97 万元,本报告期实现净利润 394.31 万元,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原因系投产建设工期有所延长,其中中和铺二分场暂未完全完工,产能暂未完全释放;另外受市场行情影响,本期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同时活禽价格持续低迷。 2. 年屠宰 100 万头生猪及肉制品深加工项目:该项目原计划 2021 年 12 月完工投产,但由于新冠疫情因素影响与供应商的谈判与交流,导致设备的采购与安装延期,该项目预计延期至 2022 年 5 月完工投产。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2020 年度,“年屠宰 3,000 万羽优质鸡加工厂项目(一期)”项目系本公司基于当时的市场情况和发展前景确定的,随着本公司生产布局的优化调整,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泰淼食品有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湖南润乐食品有限公司已分别在山东和长沙新建了优质鸡屠宰加工厂,本公司屠宰加工产能已得到极大扩充,能够满足目前及今后一段时期的生产需要,如继续建设原募投项目,将会导致屠宰加工产能过剩,使募投项目不能达到预期目标,不利于募集资金发挥最大的效率。因此,本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终止原募投项目,并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20 年度,本公司将“年屠宰 3,000 万羽优质鸡加工厂项目(一期)”变更为“年屠宰 100 万头生猪及肉制品深加工项目”,实施地点由“湖南省岳阳市岳阳台湾农民创业园”变更为“湖南省石门县楚江街道荷花社区 2 组”。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 年 6 月 24 日,本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 3,987.14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1,250 万羽优质鸡标准化养殖基地建设项目”的自筹资金 3,987.14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暂未使用完毕,募集资金存入专户,实行专款专用,对于闲置募集资金,没有用于其他用途,本公司与银行签订协定存款协议,增加收益。

附件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1 年度

编制单位: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屠宰 100 万头生猪及肉制品深加工项目	年屠宰 3,000 万羽优质鸡加工厂项目(一期)	13,583.57	9,188.56	9,860.85	72.59	2022 年 5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	13,583.57	9,188.56	9,860.85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根据本公司 2020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该议案已进行公告,结合本公司生产布局的优化调整,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本公司拟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屠宰 3,000 万羽优质鸡加工厂项目(一期)”变更为“年屠宰 100 万头生猪及肉制品深加工项目”,本次变更共涉及募集资金人民币 13,583.57 万元,占募集资金总额 64,563.57 万元的 21.04%,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开工建设。本次变更仅涉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不变,变更后项目投资预算与募集资金投资金额的差额由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补足。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该项目原计划 2021 年 12 月完工投产,但由于新冠疫情因素影响与供应商的谈判与交流,导致设备的采购与安装延期,该项目预计延期至 2022 年 5 月完工投产。

证券代码:001979 证券简称:招商蛇口 公告编号:【CMSK】2022-050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湛江招商港城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项目建设需要,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湛江招商港城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湛江招商港城”)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 26 亿元,授信期限为 36 个月。本公司按 51%的持股比例为该授信额度项下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3.26 亿元(担保范围以本公司与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签署的《不可撤销担保书》为准),保证期间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单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另加三年。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2021 年 6 月 25 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的银行等金融机构信贷业务以及其它业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550 亿元的担保额度,其中公司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50 亿元,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止。本次担保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余额为 125.43 亿元,其中,公司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余额为 125.43 亿元。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公司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湛江招商港城成立于 2018 年 4 月 17 日,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注册地址:湛江开发区人民大道中 42 号泰华大厦第 17 层 1704 房;法定代表人:林苑琼;本公司持有其 51%股权、布罗德福(深圳)港口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其 49%股权;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房地产投资、开发经营;物业管理;场地租赁;房屋租赁;房地产信息咨询服务;邮轮母港及配套设施的建设和运营;水上运输;旅游服务;酒店经营管理;建筑工程。

湛江招商港城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资产总额 279,221.60 万元,负债总额 246,292.04 万元,净资产 32,929.56 万元;2022 年 1-2 月,营业收入 5,295.94 万元,净利润 707.52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277,805.60 万元,负债总额 245,583.56 万元,净资产 32,222.04 万元;2021 年,营业收入 231,448.82 万元,净利润 24,516.35 万元。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诉讼的事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按 51%的持股比例为湛江招商港城向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申请的授信额度项下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3.26 亿元(担保范围以本公司与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签署的《不可撤销担保书》为准),保证期间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单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另加三年。湛江招商港城的另一股东布罗德福(深圳)港口发展有限公司亦按其持股比例为上述授信额度项下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四、公司意见

湛江招商港城因项目建设需要,通过融资补充资金,有利于促进其经营发展。湛江招商港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按照持股比例为其提供担保的行为风险可控,不会对本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影响。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不包括子公司为客户提供的销售按揭担保)为 433.79 亿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39.9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61.04 亿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5.62%;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特此公告。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603 证券简称:盛达资源 公告编号:2022-009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超过 80%,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达集团”)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一)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是	14,670,000	6.79%	2.13%	2020 年 2 月 28 日	2022 年 3 月 17 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合计		14,670,000	6.79%	2.13%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215,939,596	31.30%	197,115,000	91.28%	28.57%	197,115,000	100.00%	3,680,140	19.55%
赵满堂	36,189,200	5.25%	35,370,000	97.74%	5.13%	35,370,000	100.00%	0	0.00%
三河华冠资源技术有限公司	28,585,723	4.14%	0	0.00%	0.00%	0	0.00%	0	0.00%
赵庆	19,270,650	2.79%	19,200,000	99.63%	2.78%	19,200,000	100.00%	0	0.00%
王小荣	863,400	0.13%	0	0.00%	0.00%	0	0.00%	0	0.00%
合计	300,848,569	43.60%	251,685,000	83.66%	36.48%	251,685,000	100.00%	3,680,140	7.49%

注:上述“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系首发后限售股数量,不存在被司法冻结的情况。

二、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和追加担保能力,其总体质押风险可控,不存在平仓风险,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影响。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将对股价波动做好充分的应对准备,如后续出现平仓风险,将会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质押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603 证券简称:盛达资源 公告编号:2022-010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马晓东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马晓东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马晓东先生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由于马晓东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低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马晓东先生的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起生效。在此之前,马晓东先生仍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及委员职责。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法定程序,尽快完成新任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马晓东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独立公正,在提高公司董事会决策科学性、专业性,在确定公司发展战略,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等诸多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马晓东先生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二日